

喀什地区泽普县供气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建设项目第二标段(EPC模式)

(65312425081800321001)

一、招标条件

本 喀什地区泽普县供气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建设项目（招标项目编号：65312425081800321001）已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泽普县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 地方政府专项债,其他，招标人为泽普县市政公用设施服务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1.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泽普县
2. 项目规模： 1、改造DN250燃气高压管线5.5公里，改造DN250燃气中压管线13公里；2、奎依巴格镇改造3万m³/小时燃气门站一座及完成配套附属设施建设。

3. 招标内容与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2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标段1

标段（包）编号：65312425081800321001002

标段（包）名称： 喀什地区泽普县供气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建设项目第二标段(EPC模式)

招标范围： 改造燃气中压管线9.1公里。本次工程的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设计、施工期

间的配合服务等）、施工（施工图范围内的全过程施工）直至竣工验收及整体移交、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后期维护管理等相关工作，并对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等全面负责。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企业资质要求：1、企业资质要求：设计单位需具备[市政行业（城镇燃气）乙级](含)以上或者【综合类综合资质甲级】并同时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压力管道设计】（公用管道GB1)等级资质。施工资质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含）以上并且同时具备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压力管道)GB1级或者具备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压力管道)GB1级（注：新证为“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公用管道安装（GB1）”，在有效期内的新证、旧证均允许）。

2. 项目负责人资质要求：1、投标人拟派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需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必须满足下列条件：（1）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2）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3）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或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过5年的。2、拟派施工负责人需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项目的项目负责人。3、设计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4、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和施工负责人可由同一人担任。

3. 投标其他条件：1、（1）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如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施工单位提供）；（2）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工程总承包能力2、企业类似业绩要求：（1）设计业绩要求:近三年内(2022年09月09日-2025年09月09日)承担过类似设计项目（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类似业绩指市政公用工程的工程设计。（2）施工业绩要求：近三年（2022年09月09日-2025年09月09日)承担过单

项合同金额不低于**500万元**类似施工或工程总承包项目（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验收表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以接收或竣工验收日期为准）；类似业绩是指**PE**类型燃气压力管道工程施工或工程总承包项目，需提供网上官方平台可查询记录。

3、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类似业绩要求：近三年**(2022年09月09日-(2025年09月09日)**至少承担过**1**项单项合同金额不低于人民币**800万元**类似施工或工程总承包项目（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验收表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以接收或竣工验收日期为准）。类似业绩是指**PE**类型燃气压力管道工程施工或工程总承包项目，需提供网上官方平台可查询记录。项目负责人业绩可与企业业绩相同；

4、财务要求：联合体牵头人提供近**3**年（指**2022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企业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或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其中损益表又称利润表，投标文件财务报告中提供损益表或者利润表均可，财务情况说明书提供财务报告附注即可。（新成立企业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5、信誉要求：投标人不得在下列名单被执行期或处罚内：“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navPage=4>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jzsc.mohurd.gov.cn>)查询“黑名单”及“失信联合惩戒记录”名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index.html)查询“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6、其他要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必须向招标人提供有效的联合体协议。

①组成联合体投标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联合体投标的有关规定，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工程项目的投标；

②以联合体方式参加本项目招标的，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参加联合体项目的投标的不得超过**2**家，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及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责任，本项目牵头单位为施工单位；

③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

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 获取时间：2025年08月19日到 2025年09月08日

2. 获取方式：喀什地区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www.ggzykashi.cn>

3. 招标文件费用：0.00元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 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09月09日 10:30

2. 递交方法：喀什地区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www.ggzykashi.cn>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1. 开标时间：2025年09月09日 10:30

2. 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

3. 开标地点：喀什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七、其他公告内容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2、具体内容及开标时间以招标文件为准。3、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及其他相关的澄清说明、变更通知等文件都以电子的形式在喀什地区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请各投标人自行关注相关信息的变更情况。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澄清文件一旦发布即视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潜在的投标人，请各潜在投标人及时关注本项目相关信息的变更情况，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4、监督部门：泽普县招投标管理办公室，联系电话：15209984455。5、本项目资金来源为：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及自筹资金。

八、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泽普县市政公
用设施服务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中
高正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
公司

监督机构：泽普县招投
标管理办公室

联 系 人：郭亚涛

电 话：19915287982

联 系 人：张路

电 话：18809987755

联 系 人：衣本龙

电 话：15209984455

2025年08月19日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签章）